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65,434,795.42	407,367,142.83	63.35
利润总额	64,562,652.88	−49,811,748.0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47,307.56	−49,654,344.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49,884.85	−49,733,234.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4,952.48	31,271,813.37	−19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9	−9.25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10,497,565.66	15,712,041.39	−33.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8	3.86	减少2.2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85,970,556.83	3,042,548,616.05	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48,628,688.55	486,091,645.31	12.8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1,659.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909.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3,172.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6	
合计	297,422.7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3.35	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向好以及部分金属价格特别是锂、钴金属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推动公司部分产品实现量价齐升，同时本期确认了部分技术出口合作项目的收入共同影响所致。
利润总额	不适用	随着新技术的应用生产成本降低，部分金属价格持续上涨，公司综合毛利率大幅提升，叠加部分技术出口合作项目收入的确认，综合导致本期同比实现扭亏为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1	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33.19	主要系本期研发领料同比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罗爱平	境内自然人	76,688,693	15.03	0	0	无	0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08,608	5.00	0	0	无	0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40,686	4.07	0	0	无	0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0,453,249	4.01	0	0	无	0
吴芳	境内自然人	17,332,100	3.40	0	0	无	0
袁宇安	境内自然人	14,536,100	2.85	0	0	无	0
五矿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宁波)有限公司－五矿元鼎股权投资基金(宁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840,380	1.93	0	0	无	0
江门市平方亿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502,700	1.86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94,095	1.37	0	0	无	0
广东富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47,456	0.93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罗爱平	76,688,693	人民币普通股	76,688,693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08,608	人民币普通股	25,508,608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740,686	人民币普通股	20,740,686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453,249	人民币普通股	20,453,249
吴芳	17,3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32,100
袁宇安	14,5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36,100
五矿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宁波)有限公司－五矿元鼎股权投资基金(宁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40,380	人民币普通股	9,840,380
江门市平方亿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2,7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2,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4,095	人民币普通股	6,994,095
广东富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47,456	人民币普通股	4,747,4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除罗爱平、吴芳、江门市平方亿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543.48万元，同比增长63.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44.73万元，同比实现了扭亏为盈。得益于技术创新及研发体系优势，公司以短流程、高收率、低成本及高纯度为核心优势的新一代回收料分离提纯技术更趋于完善，公司持续通过技改产线拓展新技术应用，提升回收类原料的处理能力，稳步推动新技术产品产出量的升高、生产成本降低及毛利率大幅增长；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向好及公司市场开拓能力的提升使前驱体、硫酸钴及碳酸锂等产品出货量同比均实现增长；金属价格整体呈现上行趋势，特别是锂、钴金属市场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推动碳酸锂及硫酸钴产品销售收入同比显著提升；此外，技术出口合作项目部分收入的确认，共同推动公司整体收入实现增长，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二)技术出口合作项目的进展情况

2025年9月，公司与某日本企业及其子公司(目标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约定由公司通过技术输出的形式，以目标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在日本生产前驱体产品。公司将向目标公司提供技术和工艺，并按照项目实施阶段分批次向目标公司收取共计48亿日元的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发布的《关于签订技术出口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前期可研、该国政府补贴获批、合作协议签订、中国商务主管部门备案、设计合同签订、投资入股意向书签订等工作，目前项目已经进入详细设计阶段，各项工作按合作计划有序推进。

技术输出模式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研发价值，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收取技术服务费8.2125亿日元，后续款项将随项目进度陆续收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持续跟进项目进展，保持与合作方沟通协同，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问题，全力保障项目顺利开展、按期落地。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974,132.89	154,185,496.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1,662,461.95	273,701,368.18
应收账款	247,835,887.42	244,757,596.85
应收款项融资	2,076,938.92	4,819,097.14
预付款项	101,738,618.55	33,212,434.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756,351.03	17,178,51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3,933,278.43	579,669,207.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3,833,691.92	241,636,103.18
流动资产合计	1,719,811,361.11	1,549,159,819.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34,737.47	2,534,737.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66,758,408.84	1,197,709,929.92
在建工程	36,266,230.16	33,482,134.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878,508.20	42,160,339.95
无形资产	121,950,739.84	122,714,453.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533,036.21	86,147,17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37,535.00	8,640,029.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6,159,195.72	1,493,388,796.43
资产总计	3,185,970,556.83	3,042,548,616.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5,667,313.05	751,163,411.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5,500,000.00	32,500,000.00
应付账款	468,812,487.93	557,007,098.68
预收款项	10,043.47	2,405.92
合同负债	26,067,972.65	5,527,890.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43,592.39	13,329,207.55
应交税费	16,950,331.06	15,009,435.16
其他应付款	22,629,973.13	29,568,722.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202,925.88	255,743,017.71
其他流动负债	3,388,836.44	720,639.09
流动负债合计	1,801,973,476.00	1,660,571,829.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6,528,504.40	283,399,921.05
应付债券	569,492,125.30	561,939,882.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727,662.30	42,804,504.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4,905.59	168,81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7,903,197.59	888,313,123.10
负债合计	2,629,876,673.59	2,548,884,95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0,173,053.00	510,173,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164,115,343.01	164,118,379.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1,485,683.67	801,230,327.29
减：库存股	167,948,629.88	167,953,031.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97,797.88	264,783.47
盈余公积	22,325,276.41	22,325,276.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2,619,835.54	−844,067,14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8,628,688.55	486,091,645.31
少数股东权益	7,465,194.69	7,572,01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6,093,883.24	493,663,66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85,970,556.83	3,042,548,616.05

公司负责人：罗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炫彬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5,434,795.42	407,367,142.83
其中：营业收入	665,434,795.42	407,367,142.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7,124,156.42	479,935,660.13
其中：营业成本	546,388,543.62	423,914,310.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50,780.36	1,788,669.35
销售费用	843,702.04	863,203.37
管理费用	14,963,199.65	14,982,529.57
研发费用	10,497,565.66	15,712,041.39
财务费用	21,380,365.09	22,674,906.41
其中：利息费用	21,011,741.49	21,717,797.34
利息收入	41,482.85	204,085.76
加：其他收益	98,741.52	227,446.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6,820.32	−979,541.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48.17	−68,72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6,902.25	7,628,595.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4,628.17	15,900,918.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321,029.78	−49,791,097.67
加：营业外收入	686,051.41	182,569.34
减：营业外支出	444,428.31	203,219.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562,652.88	−49,811,748.09
减：所得税费用	3,247,200.00	−20,914.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15,452.88	−49,790,833.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15,452.88	−49,790,833.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47,307.56	−49,654,344.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54.68	−136,488.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315,452.88	−49,790,833.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447,307.56	−49,654,344.8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854.68	−136,488.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罗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炫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9,916,683.50	464,289,767.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045.87	727,40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134,729.37	465,017,17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2,409,320.55	381,457,159.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87,696.75	30,773,00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08,084.88	14,230,516.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4,579.67	7,284,68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939,681.85	433,745,3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4,952.48	31,271,81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5,019.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00.00	62,248,378.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	62,613,398.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4,466.44	13,029,35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4,466.44	13,029,35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6,966.44	49,584,039.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9,593,824.82	207,056,557.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0,056.80	28,543,22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473,881.62	237,559,778.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400,000.00	274,936,790.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91,852.84	9,115,977.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39,776.91	17,536,67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431,629.75	301,589,439.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42,251.87	−64,029,660.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593.85	416,310.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75,739.10	17,242,502.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209,765.03	139,803,264.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585,504.13	157,045,766.22

公司负责人：罗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炫彬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8日

至2026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将分别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5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其余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议案5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拟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需要对议案6、7、8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48	芳源股份	2026/4/28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

2026年4月29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6:3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董秘办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
邮政编码：529145
联系人：黄敏龄
联系电话：0750-6290309
传真：0750-6290808
电子邮箱：fyhb@fangyuan-group.com

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公司代码：688148 公司简称：芳源股份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同时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374,394,433.2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芳源股份	688148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秀雷	黄敏龄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
电话	0750-6290309	0750-6290309
传真	0750-6290808	0750-6290808
电子信箱	fyhb@fangyuan-group.com	fyhb@fangyuan-grou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锂盐、硫酸盐、球形氢氧化镍、高纯电子化学品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9。

公司以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为基础，以现代分离技术和功能材料制备技术为核心，已建立起完整的产业链：将氢氧化镍、粗制硫酸镍、镍钴料、三元电池废料、硫酸锂溶液等资源作为原材料，利用分离提纯技术制备高纯硫酸镍结晶、高纯硫酸钴结晶、电池级硫酸锰结晶、电池级锂盐等，或可进一步合成NCA/NCM/NC前驱体、球形氢氧化镍等产品，实现有色金属综合利用。

公司前驱体、锂盐、硫酸盐等产品，主要应用于三元、磷酸铁锂、钴酸锂等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生产；球形氢氧化镍主要用于镍电池正极材料的制造；高纯硫酸钴溶液、高纯硫酸铜溶液、高纯硼酸溶液等高纯电子化学品，主要用于芯片制作过程中的电镀、清洗及缓冲剂等工艺环节。上述产品最终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电动工具、机器人、储能设备及消费电子等领域。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具体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设立了研究院，并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分设有色冶金研究所和新材料研究所，分别对技术、研发、设计等方面工作实施管理。公司实行“前沿技术研究、在研产品开发、在产品持续优化”的研发策略；加强专利布局，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积极融入全球的创新体系。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借助“产学研合作”、“市场需求开发”、“联合定制开发”等多种模式，充分利用前沿科技资源，推动企业创新发展，满足产业化需求，提升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和电池正极材料上游关键原料的研发制造水平：

(1)基础预研开发：基础预研项目是研发体系可持续发展的基本保障，也是研发体系的底蕴所在，公司制定了新产品开发的短期、中期和中长期战略规划，并每年滚动更新，定期总结基础研发成果及预研项目的进展情况。

(2)“产学研”合作：公司高度重视产学研合作，与中南大学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建立了博士后联合培养机制，并成立了“新能源材料及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校企联合研究中心”。此外，公司也与湘潭大学建立了博士后联合培养机制，与五邑大学建立了研究生联合培养机制，引入高校科研资源、实现优势互补。

(3)市场需求开发：公司管理层和市场销售团队敏锐把握市场及技术变化趋势，第一时间将客户产品需求信息反馈给研究院，紧跟市场变化进行集中攻关，为客户在最短时间内开发出新工艺、新产品。

(4)为客户提供产品定制化服务：公司与产业链上下游紧密合作，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为客户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及时高效地提供符合市场主流以及能够引导市场潮流的产品。

2、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采购审批流程、供应商管理体系和成本控制措施，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稳定。

(1)采购审批流程

公司金属镍、钴、锂等主原料由经营中心采购部负责采购，根据生产中心制定的生产及原材料采购计划，选择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向供应商进行询价、议价，并报经部门相关负责人、总裁审批后执行采购。根据公司制定的材料标准，品质中心和生产中心分别负责对原料进行检测和评估，严格执行来料检验程序，以确保符合质量条件。

公司原辅料、设备、工程及其他物料由供应部负责采购，根据相关需求部门制定的采购计划或提出的采购申请，执行供应商选择、报价、议价等程序，经分管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审批后执行采购。

(2)供应商管理体系

公司在与上游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同时，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的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通过评估后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对供应商定期进行评估，动态调整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原辅料供应持续稳定、质量合格、价格合理。

(3)成本控制措施

在成本控制方面，根据公司采购流程，由采购部门向供应商进行询价、议价，保证原材料品质的同时尽量降低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为基础、综合考虑客户需求预期，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和组织生产。

在生产组织方面，生产中心根据客户订单、实际库存量、安全库存量、上月出货量、车间生产能力等情况，并综合考虑市场开发进展和客户需求预期，合理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并编制相应原材料辅料等采购计划，确保生产计划按时完成、准时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

在生产作业方面，生产中心严格执行产品技术标准，并根据生产过程中各工序的控制要求，编制生产过程作业指导书、规定操作方法和要求。实际生产中，监督各生产工序中的操作人员按各自工艺要求和作业指导严格执行，并根据不同产品性能要求和相关工艺设立关键控制点；由专人全程负责原材料进厂检验、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的工序检验、以及产品最终的出厂检验，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以直接销售至下游生产厂商即直接销售为主，存在少量产品销售给贸易商客户即间接销售的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公司与客户进行深入、持续的沟通，以确定相关产品的工艺、型号、技术指标等事项，确保产品质量和技术指标满足客户需求；向客户按时交付产品后，公司持续提供高质量的客户服务工作，进一步探索客户需求，在保持工艺技术先进性的同时，推动产品性能和质量的持续提升。

公司的营销策略是“以技术开拓市场”，积极参与下游应用领域的技术交流，成功与一批国内外知名的下游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保持与客户在新技术和新产品等方面的开发合作，提高持续获取新业务机会的能力。公司依据市场竞争格局、行业发展趋势和企业实际情况，持续加强市场营销网络建设，不断完善市场推进策略。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发展情况及基本特点

2025年，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整体呈现出货量快速增长以及核心原材料价格阶段性上涨的发展态势。一方面，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需求的持续爆发，成为行业增长的核心驱动力，EVTank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正极材料总体出货量达到498.7万吨，同比增长51.5%，带动行业总产值同比增长30.9%至2,743.9亿元，摆脱了连续两年产值下滑的局面；另一方面，碳酸锂、钴盐等核心原材料价格自下半年起进入阶段性快速上行通道，成本压力从上游资源端向下游电芯环节传导，行业竞争格局也从产能规模竞争逐步向技术创新、供应链韧性、成本控制等维度转变。

①正极材料整体发展情况

2025年，正极材料各细分品类出货呈现差异化增长态势，具体情况如下：

磷酸铁锂材料持续占据主导地位，EVTank数据显示2025年出货量达394.4万吨，同比增长62.5%，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扩容以及储能需求激增的双重拉动下，出货量大幅增长，出货量占正极材料总体的比例进一步提升至79.1%。

三元材料出货量实现了增长，EVTank数据显示2025年出货量达78.6万吨，同比增长22.2%，主要得益于中镍高电压产品需求提升以及数码消费领域需求走高的拉动。产品结构持续优化，6系材料渗透率持续提高，5系材料受性能与成本等因素影响需求进一步回落，高镍三元材料凭借性能优势仍是高端动力电池的核心适配选择，市场需求维持稳定。

钴酸锂材料依托高能量密度的优势，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领域。EVTank数据显示，2025年钴酸锂出货量达11.9万吨，同比增长20.2%，受益于数码产品需求旺盛及电池能量密度要求提升的双重驱动，行业稳步发展，整体向高电压、高压实方向迭代升级。

锰酸锂出货增速相对平缓，需求集中于传统小型电池领域，EVTank数据显示，锰酸锂2025年出货量13.8万吨，同比增长12.2%。

②公司核心产品对应细分材料行业情况

三元前驱体作为三元材料的核心原料，其行业发展与三元材料深度绑定，同时受上游硫酸盐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为显著，2025年整体呈现“产量稳步增长、价格分阶段上行、产品结构向中高镍升级”的特征。ICC鑫椤锂电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三元前驱体产量达91.8万吨，同比增长7.9%，产品结构向中高镍方向升级趋势显著，契合下游三元材料的发展需求。

2025年，国内碳酸锂市场总体呈下行后回升的阶段性走势。上半年，受国内锂矿产能集中释放、关税贸易摩擦等多重因素影响，碳酸锂价格承压下行；下半年，随着储能需求持续释放、国内锂资源供应端出现扰动，碳酸锂价格逐步震荡回升，年末较年初低点实现大幅上涨。从供给端来看，据ICC鑫椤锂电统计，2025年国内碳酸锂产量达到92.6万吨(含回收)，同比增长约34%。作为三元材料和磷酸铁锂材料的核心原料之一，碳酸锂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整个正极材料行业的成本格局，下半年价格回升后，进一步推动下游企业向成本控制和供应链韧性提升方向发力。

硫酸钴作为核心硫酸盐原料，主要应用于三元前驱体制造和钴酸锂电池生产，其行业走势与三元材料、钴酸锂需求及上游钴资源供应深度关联。2025年，受全球最大钴生产国刚果(金)钴出口政策调整影响，全球钴资源供应收紧，带动硫酸钴价格呈现显著上行态势，年末市场价格达9.25万元/吨，对下游相关产品成本形成一定压力。

硫酸镍主要用于三元锂电池正极材料制造，尤其适配中高镍三元材料的制备需求。2025年，得益于三元市场中镍高电压材料高速放量，以及小动力、新兴行业需求的良好表现，镍盐整体需求实现增长，SMM预计2025年三元前驱体对于硫酸镍需求同比增长约5.7%。整体来看，硫酸镍的供需格局与价格走势，受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及镍金属整体市场波动的影响较为显著。

③电池回收领域发展情况

2025年，全球锂电池回收市场迎来快速发展期，再生材料价值凸显，逐步成为正极材料行业的重要补充力量。根据SMM新能源数据，2025年全球锂电池黑粉处理量约65.6万吨，同比增长约18.2%，伴随处理量的提升，行业规模持续扩容；同时，行业头部企业加速布局海外回收基地、拓宽回收渠道，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推动梯次利用与再生利用技术迭代升级，助力再生材料绿色溢价效应逐步显现、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

在动力电池规模化退役提速、全球低碳政策持续推进及原生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驱动下，再生材料行业迈入发展新阶段，为正极材料领域注入重要增长动力。伴随回收产业链日趋完善，行业已初步形成“回收—拆解—再生—应用”闭环体系，由粗放式再生向精细化、高品质化转型，绿色低碳成为核心竞争力，与矿端原料形成互补且兼具竞争的产业格局，共同推动正极材料行业向绿色化、可持续化方向发展。

2)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与所在行业的技术发展紧密围绕正极材料制备与回收资源循环利用两大关键环节，行业普遍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具体如下：

在三元前驱体材料制备领域，目前行业主流采用共沉淀法。该工艺技术壁垒较高，研发周期较长、反应流程复杂、过程控制严格，如盐碱浓度、氨水浓度、进料速率、反应温度、pH动态控制、磁性异物控制、反应时间、批次稳定性保障等关键参数均需要深厚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实践积累。同时，生产过程对生产环境、生产设备和环保配套设施的要求也相对较高。

制备电池级碳酸锂，特别是以三元电池废料作为原料生产时，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超高纯度控制以及提高回收率、降低回收成本方面。微量杂质如钠、镁、钙、钾、铁的含量，是影响正极材料和锂离子电池循环寿命的关键杂质指标，其含量越低，循环寿命越长；磁性物质的含量关系到电池的安全性能，含量越低，电池安全性能越好。同时，回收路线最大的难点在于锂与镍、钴、锰的高效分离，需要在传统工艺上进行较大突破。因此，如何精准控制各类杂质及磁性物质含量，攻克三元电池废料中锂与镍钴锰的分离难题，实现高纯度、高回收率与低成本，是以三元废料制备电池级碳酸锂的核心技术挑战。

在回收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电池废料作为富含钴、镍、锰、锂等有价金属的二次资源，其高效回收是实现资源闭环的关键。当前主流回收技术主要包括湿法冶炼、火法冶炼以及直接重生三大方向，其中直接重生技术主要针对结构完整的电池废料，适用范围有限；火法冶炼虽工艺成熟，但具有较高的能耗和成本消耗。因此，湿法冶炼成为行业主流路径。然而，传统湿法冶炼工艺仍面临诸多技术门槛，主要会使固定资产投资与运营成本高企，同时金属回收率与产品纯度仍有优化空间。当前资源回收技术的核心挑战在于如何通过技术革新，在保证金属高回收率、产品高纯度的前提下，显著降低生产成本、简化工艺流程，并实现多金属的高效、精准分离提纯，推动电池回收产业走向更经济、更绿色、更具规模效益的方向发展。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可循环资源的综合再生利用。依托湿法冶炼核心技术，公司构建了完善的资源综合利用体系，具备将镍钴锂等有色金属资源“无害化”及“资源化”处理的技术和能力。以现代分离技术和功能材料制备技术为支撑，公司在分离提纯与材料合成两大工艺环节持续实现多项创新突破。2024年，公司锂萃取新工艺实现产业化，该技术以短流程、高收率、低成本及高纯度为核心优势，处于行业领先水平；2025年，公司新一代回收料分离提纯新技术实现规模化应用，该技术以电池回收料作为主要原料，兼具成本、效率、纯度等多重优势，契合行业“城市矿山”回收利用趋势，有效强化公司技术壁垒与核心竞争力。

公司以高镍三元前驱体为核心优势产品，自2017年起实现向客户稳定供货，较早完成产业化布局，并在高镍NCA前驱体领域占据先发优势。2023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中间品硫酸镍、硫酸钴等硫酸盐类产品产销量大幅增长，硫酸钴在品质提升后已应用于四氧化三钴生产，成功切入钴酸锂电池制造体系，应用领域持续向高端正极材料延伸。近年来公司还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及自身技术优势，开拓了电池级碳酸锂产品线，形成正极材料前驱体、硫酸盐、碳酸锂多元化产品矩阵，全面覆盖三元电池、钴酸锂电池、磷酸铁锂电池等关键中间体环节。通过产品结构调整与高端化升级，公司从高镍三元前驱体细分优势供应商逐步发展为锂电关键中间体综合型供应商，产品影响力显著增强。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锂电行业

2025年，中国锂电产业开启了供给侧“反内卷”改革，行业发展逻辑从以往粗放式规模扩张，逐步转向产能优化出清与质量自律提升，落后产能加速退出市场，产业发展更加聚焦质量与价值。

政策层面持续发力，一方面通过修订《矿产资源法》将锂列为战略性矿产、注销部分地区中小采矿权等举措，进一步收紧资源开采门槛，强化资源合理开发与管控；另一方面通过政策引导与行业规范，倡导遏制行业恶性竞争，推动企业摒弃“以价换量”的粗放发展模式，逐步转向以价值为核心、以质量为导向的良性竞争轨道。

需求侧同步迎来结构性跃升，储能市场成为年度产业增长的最大增量引擎。在国内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海外多元应用需求释放的共同影响下，储能锂电池出货量创下新高，有效拉动锂电产业增长曲线持续向好。动力电池领域，受新能源乘用车渗透率处于高位的影响，增速虽有所放缓，但单车带电量提升以及磷酸铁锂电池技术路线的集中应用，有效对冲了增速放缓压力，保障了动力电池板块的稳定发展。与此同时，中国锂电企业全球化布局战略进入新阶段，逐步实现从产品输出向产能与技术双重输出的进阶，深度融入海外本土供应链体系，提升全球市场核心竞争力。

产业技术发展路线同步回归理性竞速轨道。固态电池行业标准取得关键突破，全固态电池进入工程化验证阶段，半固态电池已实现商业化落地。市场生态同步优化，下游客户需求导向发生转变，从单纯追逐低价，逐步转向锁定长期稳定的供应链合作，推动行业盈利水平修复。整体来看，锂电产业竞争逻辑已从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竞合，技术自主可控、全球化布局能力与产业链垂直协同水平，成为企业构筑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维度。

2)动力电池回收行业

2025年，中国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行业在政策引导、市场驱动与产业协同的多重驱动下，正式步入体系化、规范化、全球化的新业态发展阶段，产业发展质量与可持续性显著提升。

在政策与标准层面，2025年2月，国务院审议通过《健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加快构建规范、安全、高效的回收利用体系，为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2025年6月，生态环境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规范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原料、再生钢铁原料进口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明确符合标准的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原料不再被视为固体废物，可实现进口，标志着我国对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进口解封，有效拓宽了电池回收原料的来源渠道；2025年12月，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布《2026年关税调整方案》，明确降低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等资源性商品的进口关税，对进一步拓展原材料供应渠道、提升资源循环利用水平、保障锂电产业链安全稳定具有积极意义。

在市场格局层面，行业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随着政策法规不断收紧、数字化溯源体系全面落地以及非正规回收渠道监管强度持续提升，以往行业内存在的非法回收、低价恶性竞争等乱象得到有效遏制；与此同时，正规企业产能利用率偏低、实际利用产能分散等结构性短板，逐步进入行业治理核心视野，相关优化举措有序推进，推动行业逐步摆脱“小散乱”的初期发展格局，向集约化、规范化方向转型。

在产业生态层面，动力电池产业链协同发展的态势愈发明显，行业内企业间合作愈发紧密，逐步向市场化主体联合发展过渡。各类企业积极联动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力量，主动推动构建从电池制造、废旧电池回收、到再生利用的锂电全生命周期循环体系，有效提升了资源循环利用效率，助力行业从分散竞争逐步走向合作共赢，推动动力电池回收产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042,548,616.05	3,089,612,268.03	−1.52	3,086,457,07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6,091,645.31	561,036,093.05	−13.36	1,045,863,556.37
营业收入	2,277,883,278.33	2,161,423,766.10	5.39	2,102,432,613.4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212,566,498.78	1,886,347,239.36	17.29	1,933,658,204.36
利润总额	−98,858,559.38	−390,410,816.71	不适用	−508,097,57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57,795.60	−426,774,735.02	不适用	−455,384,02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599,167.68	−442,753,047.07	不适用	−438,824,52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90,115.73	73,914,202.48	−192.53	−326,172,41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8	−53.93	不适用	−35.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85	不适用	−0.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85	不适用	−0.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4	3.37	减少0.73个百分点	4.7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07,367,142.83	492,467,269.20	590,427,764.64	787,621,10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54,344.84	−99,179,894.73	28,059,426.08	17,517,01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733,234.29	−99,356,222.66	27,360,880.44	20,129,40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71,813.37	−87,224,033.31	−3,877,504.68	−8,560,391.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58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罗爱平	0	76,688,693	15.0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5,514,408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399,314	20,740,686	4.0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326,814	20,453,785	4.01	0	无	0	其他
吴芳	0	17,332,100	3.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袁宇安	0	15,046,100	2.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五矿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宁波)有限公司－五矿元鼎股权投资基金(宁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03,460	14,942,110	2.93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0,700	11,903,652	2.33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5,647	9,703,980	1.90	0	无	0	其他
江门市平方亿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502,700	1.8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爱平、吴芳、江门市平方亿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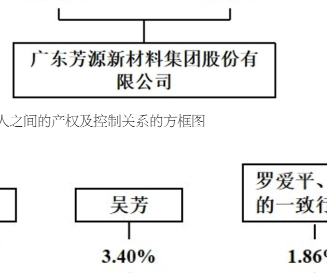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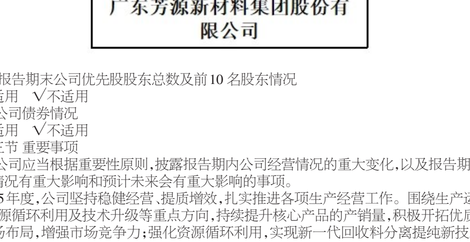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坚持稳健经营、提质增效，扎实推进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围绕生产运营提质、市场拓展、资源循环利用及技术升级等重点方向，持续提升核心产品的产销量，积极开拓优质客户，深化多元化市场布局，增强市场竞争力；强化资源循环利用，实现新一代回收料分离提纯新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并持续提高回收料使用比例，提升回收效率和产品品质，降低综合生产成本；稳步推进技术出口合作项目落地实施，优化公司盈利结构，拓展国际合作新路径。通过一系列经营举措，公司经营质量稳步提升，盈利能力持续改善，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27,788.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25.78万元，亏损幅度同比大幅收窄并于下半年实现了扭亏为盈。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